

证券代码：833370

证券简称：运鹏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卢鲲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2,485,399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截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.6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共计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3,8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（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485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